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WAN HONGYUAN (H.K.) LIMITED 申萬宏源（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8）

盈利預告之更新 發出盈利警告

本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的盈利預告。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提供給董事會最新財務資料以及與本公司核數師的持續討論，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除稅後虧損在 9 千 3 百萬港元至 9 千 8 百萬港元之間。經與核數師的持續討論及基於審慎角度考慮，該預期虧損原因主要來自機構服務及交易業務之債務類產品預期信用損失撥備進一步的增加，該預期信用損失並非實際已發生損失。上述會計調整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影響輕微，本公司營運一切正常。

本公告所載資料仍有待落實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核數師完成審核後方可作實。因此，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實際最終年度業績或會有別於本公告所載之資料。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使用此數據評估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時必須謹慎行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參閱本公司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業績公告，預計有關公告將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發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局命
申萬宏源（香港）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梁鈞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由八位董事組成，其中吳萌女士、郭純先生、張劍先生及梁鈞先生為執行董事，張磊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吳永鏗先生、郭琳廣先生及陳利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